

黃金存摺業務各項服務收費標準一覽表

收費項目	單位	收費標準(新臺幣元/美元)
一、開戶	每一帳戶	NTD100
二、轉帳-新臺幣計價	每一公克	依轉帳數量計算，每一公克 NT3 元，最低 NT100 元/最高 NT2,000 元，轉出及轉入帳戶為同一人(身分證字號)時，免收轉帳手續費
轉帳-美元計價	每一英兩	依轉帳數量計算，每一英兩 USD3 元，最低 USD10 元/最高 USD200 元，轉出及轉入帳戶為同一人(身分證字號)時，免收轉帳手續費
三、定期定額買入-新臺幣計價	每次買入扣款成功	依投資金額 2%計算 最低 NTD60 元，最高 NTD100 元
四、餘額證明	每份	NTD50
五、存摺掛失暨補發 印鑑掛失暨更換 更換印鑑及戶名	每項	NTD100
六、調閱傳票	每張	未滿一個月 免收 一個月以上至未滿一年 NTD100 一年以上 NTD200
七、調閱交易明細	每戶	列印頁數二十頁以下 NTD100 每增加一頁 增加 NTD 5
八、提領黃金現貨運費 (依申請所在區域計費)	每次	台北 NTD3,000 宜蘭 NTD10,000 桃園 NTD6,000 新竹 NTD10,500 苗栗 NTD13,500 台中 NTD16,000 南投 NTD19,000 雲林 NTD19,000 彰化 NTD19,000 嘉義 NTD20,000 高雄 NTD30,000 台南 NTD25,000 屏東 NTD33,000 台東 NTD35,000 花蓮 NTD20,000 基隆 NTD6,000(註) *金門分行不提供提領黃金現貨服務
九、聯行結清銷戶	每戶	NTD100

註 1：基隆地區提領黃金現貨運費自該地區設立分行後生效。

註 2：提領黃金現貨應依預約當時黃金條塊賣出價格與等量之黃金存摺掛牌賣出價格計算之差額，補繳黃金存摺轉換現貨之差額款。

**以上各項收費標準，日後如有變動，以本行公告為準。